

臺北市 108 學年度國民小學體育績優生（體育班及重點運動項目）甄選入學招生簡章

學校資料		校名	臺北市信義區吳興國民小學		聯絡電話	27200226-35		
學校代碼		校址	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226 號		傳真號碼	27224739		
3	2	3	6	0	招生網頁	http://www.wsps.tp.edu.tw		
招生目標		提供多元化入學管道，銜接、培養運動績優學生，招收具籃球、扯鈴、游泳專長之國小學生。						
甄選條件	一、運動成績符合「臺北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」之規定。 二、設籍臺北市者。				招生種類	招生名額		
					籃球	15	15	
					扯鈴			15
					游泳			10
					合計	55		
甄選方式	術科測驗	測驗種類	籃球	扯鈴	游泳			
	測驗時間	108 年 06 月 03 日(星期一) 09:00~12:00						
	測驗地點	吳興國小操場	吳興國小 3 樓活動中心		吳興國小操場/游泳池			
	測驗項目及計分方式(含各項目及其配分)	1. 60 公尺短跑 20 分 2. 立定跳遠 20 分 3. 基本運球、傳球 60 分	1. 上下運鈴 5 下 10 分 2. 金雞上架 10 分 3. 望月 10 分 4. 鳳凰離手 10 分 5. 蜘蛛結網 10 分 6. 仰觀星斗 10 分 7. 鷓子翻身 10 分 8. 拋鈴 5 下 10 分 9. 大鵬展翅 5 下 10 分 10. 繞腳 5 圈 10 分		1.800 公尺跑走 25 分 2.50 公尺自由式打水 25 分 3.50 公尺自由式 25 分 4.100 公尺混合式 25 分			
	備註：各招生甄選種類僅採計術科成績，總分為 100 分。							
錄取方式	1.各測驗種類依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，未達最低錄取標準 70 分（含）者，不予錄取。 2.如總成績相同時，參酌測驗項目比例高低順序錄取，不列備取。							
	成績比序		籃球	扯鈴	游泳			
		3.1.2	10.9.8.4.6.5.4.3.2.1		4.3.2			
報名手續	一、填寫報名表至本校體育組現場報名。 二、學歷證件：在學證明。 三、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（正本驗畢後歸還）。 四、參賽成績證明影本（正本驗畢後歸還）。 五、家長同意書。（附件一） 六、健康聲明切結書。（附件二）							

備
註

一、入學年級：國小五年級。

二、招生時程

(一) 報名時間：108 年 05 月 22 日 (星期三) 至 05 月 24 日 (星期五) 每日 09:00~16:00。

(二) 測驗時間：籃球、扯鈴、游泳-108 年 06 月 03 日(星期一) 09:00~12:00。

(三) 放榜時間：108 年 06 月 04 日 (星期二) 09:00~16:00。公告於本校網站

(四) 成績複查：108 年 06 月 05 日 (星期三) 09:00~12:00。

(五) 報到時間：108 年 06 月 10 日 (星期一)、06 月 11 日 (星期二) 每日 09:00~12:00。

三、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運動訓練者，不宜參加本校體育績優學生甄選。

四、甄選錄取之學生必須加入專長種類之校隊接受訓練，如不願接受訓練及參加比賽者，應由家長提出申請，學校依規定輔導轉回原學區學校或額滿改分發學校 (均依局頒常態編班相關規定辦理)，不得異議。

五、凡經甄選錄取並完成報到手續之學生，不得參加本市其他學校所辦之體育績優學生甄選，如經查屬實，將取消後項考試之錄取資格。

六、測驗當天，如遇天候或不可抗力因素，招生學校得以變更測驗場地及測驗項目。

家長同意書

敝子弟_____，經公開甄選錄取為（學校全銜）之體育績優生（體育班重點運動項目）。茲同意在學期間願意遵守學校規範及代表隊訓練規定。

入學後如不願接受訓練、參加比賽或違反學校相關規範者，國民小學學生非依學區就讀者，除原分發學校額滿應就讀改分發學校外，應返回原分發學校就讀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_____

：_____

中華民國 108 年 月 日

附件二

健康聲明切結書

敝子弟_____，參加(學校全銜)體育績優
生甄選(體育班重點運動項目)，確定無患有氣喘、心臟
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運動訓練之情形。倘患
有痼疾不適宜訓練時，願意辦理轉學，絕無異議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_____

：_____

中華民國 108 年 月 日